附件1:

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建筑用途** | 厂房、仓库 | |
| **用途限定** | 不属于消防特殊建设工程项目；  不存放有毒、有害物品或危险品；  不影响周边主体相邻权等合法权益；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代码06-46范围内。 | |
| **建设规模** | 地上建筑面积不大于20000平方米，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 | |
| **建设内容不涉及所列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 | **深基坑工程** | 开挖深度超过5m（含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8m及以上，或搭设跨度18m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2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20kN/m及以上；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7kN及以上。 |
| **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0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起重量300kN及以上，或搭设总高度200m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200m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脚手架工程** | 搭设高度50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提升高度在150m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20m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拆除工程** |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暗挖工程**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其它** | 施工高度50m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跨度36m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或跨度60m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开挖深度16m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水下作业工程；  重量1000kN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附件2：

编号：

施工图审查承诺书（建设单位）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单位设计的 工程项目，我单位为建设单位。我单位知晓并认可《优化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办理的实施意见》(杭建审改办〔2022〕3号)规定，并申请对上述项目：

□免于施工图审查

□实行施工图后置审查

作为工程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我单位对工程质量安全负总责，如因勘察设计原因造成施工中的质量安全问题，承诺无条件配合主管部门实施整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我单位与勘察、设计单位自行通过民事渠道解决。

我单位保证不对项目勘察、设计单位提出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勘察设计要求。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编号：

勘察文件自审承诺书（勘察单位）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单位设计的 工程项目，我单位为勘察单位。我单位知悉《优化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办理的实施意见》(杭建审改办〔2022〕3号)的全部内容，已进行勘察文件自审，现作出如下承诺：

1.提交的勘察文件符合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以及含“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等规定条文的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相关资料和数据真实、准确、规范，电子资料和纸质资料一致；

3.本项目与我单位的资质业务范围相符，单位和注册人员及相关人员已按规定在勘察文件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4.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的法律责任及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受到责令改正、不良行为记录公示、行政处罚和被追究民事赔偿责任）。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

（勘察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

编号：

施工图自审承诺书（设计单位）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单位建设的 工程项目，我单位为施工图设计单位。我单位知悉《优化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及施工许可办理的实施意见》(杭建审改办〔2022〕3号)的全部内容，已进行施工图自审，现作出如下承诺：

1.本项目符合

□ 免于施工图审查条件

□ 实行施工图后置审查条件

2.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现行工程建设标准（含房建、市政、消防、人防、防雷等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文、以及含“严禁”、“必须”、“应”、“不应”、“不得”等规定条文的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相关资料和数据真实、准确、规范，电子图件和纸质资料一致；

4.设计图纸达到施工图设计文件规定的深度要求；

5.今后确需变更设计，承诺相关设计图纸亦符合上述要求；

6.本项目与我单位的资质业务范围相符，单位和注册人员及相关人员已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7.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的法律责任及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受到责令改正、不良行为记录公示、行政处罚和被追究民事赔偿责任）。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